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A、粤电力B

公告编号：2026-2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能源集团”）通知，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26年4月13日进入换股期，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期可交换债券进入换股期的基本情况

广东能源集团以所持有的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期可交换债券已于2025年10月10日完成发行，债券简称为“25粤能源EB”，债券代码为“117240.SZ”，实际发行规模为15亿元人民币，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0.01%。本期可交换债券初始换股价格为7.21元/股，换股期限自本期债券发行结束之日满6个月后的第1个交易日起至本期债券摘牌前一个交易日止，即2026年4月13日至2028年10月9日。

二、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能源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538,116,921股，并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广东能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原“超康投资有限公司”）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3,644,140,9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41%。换股期间，广东能源集团所持公司股份可能会因投资者选择换股而减少，但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债券持有人是否会发生换股以及因换股减持的实际股数等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持续关注广东能源集团本期可交换债券后续事项，并按规定及时履行相

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